

2022 年张店区就业服务质量标杆 机构拟确定名单公示

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民政局《关于开展就业服务质量标杆机构评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区就业服务质量标杆机构评定小组审核，拟确定张店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、张店区车站街道办事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“张店区就业服务质量标杆机构”，现予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9 日-2022 年 12 月 15 日。

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实名向张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33-2183310。

张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2月9日